



柔软的城市

Soft City

Jonathan Raban

[英]乔纳森·拉班 著 欧阳昱 译

南京大学出版社

柔软的城市

Soft City

Jonathan Raban

[英]乔纳森·拉班 著 欧阳昱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柔软的城市/(英)拉班著;欧阳昱译.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6

ISBN 978-7-305-07941-2

I. ①柔… II. ①拉… ②欧… III. ①散文—作品集
—英国—现代 IV. ①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50028 号

Jonathan Raban

Soft City

Copyright © 1974 by Jonathan Raba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ITKEN ALEXANDER ASSOCIATE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1 Nanjing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10-2010-360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书 名 柔软的城市

著 者 (英)乔纳森·拉班

译 者 欧阳昱

责任编辑 陆蕊含

照 排 南京玄武湖印刷照排中心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9.25 字数 205 千

版 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07941-2

定 价 24.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关于作者

乔纳森·拉班 (Jonathan Raban) 1942 生于英国诺福克郡,曾荣获 1982 年海涅曼文学奖、1981 年及 1991 年的汤姆斯·库克旅行文学奖,以及华盛顿州政府文艺奖等。另有作品:《阿拉伯》(*Arabia*, 1979)、《旧日荣耀》(*Old Glory*, 1982)、《陌生之地》(*Foreign Land*, 1985)、《沿岸航行》(*Coasting*, 1986)、《为爱与财富》(*For Love and Money*, 1989)、《穷山恶水美国梦》(*Bad Land*, 1997)、《水路入朱诺》(*Passage to Juneau*, 1999) 等书,并参与《牛津海事书》(*Oxford Book of the Sea*, 1992) 的编辑工作。其中,《穷山恶水美国梦》一书除荣登《纽约时报》年度编辑选书外,还获得太平洋西北书商奖、美西非小说创意奖,以及美国国家书评奖最佳非小说总类奖。

关于译者

欧阳昱 湖北黄州人,澳大利亚作协会员,澳洲文学博士,中英文双语作家、诗人、翻译家,《原乡》文学杂志主编。已出版中英文著作、译作等 55 种,曾数度获创作基金奖并两度入围新南威尔士总督文学奖。英文长篇作品有:《The Eastern Slope Chronicle》(《东坡纪事》,获 2004 年阿德雷得文学节文学创新奖)、《The English Class》等;英文诗歌代表作为《Songs of the Last Chinese Poet》(《最后一个中国诗人的歌》);译作有《女太监》、《新的冲击》(南大版《现代艺术的故事》)、《卡普里柯尼亚》等。

网络销售合作伙伴

博库书城 www.booklib.cn

当当网 www.dangdang.com

卓越亚马逊 www.amazon.cn

柔软的城市

Soft City

献给罗伯特和卡洛琳·洛威尔

目 录

第一章 柔软的城市	1
第二章 闹剧之城	10
第三章 初来乍到者	35
第四章 集风格之大成	64
第五章 摩洛哥鸟笼	95
第六章 无固定地址	138
第七章 魔城	170
第八章 两座城区	200
第九章 一座美国城市	229
第十章 外国女孩	247
第十一章 城里的男人	273

第一章

柔软的城市

午饭后，我独自一人，从一家桌上有福米加塑料贴面的烤肉串店里出来，喝了有松香味的希腊葡萄酒后，头有点针刺般的痛感。外面空气阳光四射，汽车尾气滚滚而来，呈现出大城市特有的那种烟雾朦胧的绿松石色彩。我站在人行道上，等着灯光变换，越过大街。蓦然，我明白了，我其实并不知道车流的方向。这儿的车是右舵还是左舵？一群意大利的爱培生和我擦身而过，她们说话带唇音，音色圆润，宛如从歌剧院里逸出的合唱声。我在人群中听出了一个来自内布拉斯加，仿佛患有腺样增殖体肿胀的女低音的声音，嗡嗡的鼻音宛似单簧口琴。我本人成了一个头晕目眩的游客，被喷气机震得发昏，老忘事，不得不搜索枯肠，寻找这儿的人说的语言。

可这是你生活的地方，这是你的城市——伦敦，或者纽约，或者随便什么地方——而这儿的语言是你一向都知道的语言，这种语言与你之为你、我之为我都是密不可分的。在交通灯前停下的那个茫然若失的时刻，你有可能成为你自己不认识的一个人，有可能对你是谁如此怀疑，竟然非要查看一下周围的事物，如报亭四周的招贴或交警身穿的制服。你成了一个驾驶气球的人，在空中飘

浮，你需要铁锚把你锚定。

我猜想，如果是一个社会学家，肯定会把这看做是典型的异化征兆，为有关罪恶城市生活已经肥大的档案添加更多的证据。我对城市生活的种种罪恶倒是比较客气，因为在这样的时刻，城市变软了。它等待着一种身份的印记。无论好坏，它都邀请你将它重造，把它固化成某种你能生活在其中的形状。你也是一样。把你是谁这件事决定下来吧，城市就会再度围绕着你，再度呈现出一个固定的形式。把城市是什么这件事决定下来吧，你自己的身份就会凸现，好像利用三角测量法在地图上测定出的一个位置。城市就像村庄或小镇，天生具有可塑性。我们以自己的形象塑造城市：反过来，城市在我们试图把我们自己的个人形式强加在它们身上时，也通过抵抗来塑造我们。在这种意义上，我觉得，在城市生活是一种艺术，我们需要艺术语汇、风格语汇来描述人和材料之间的那种特殊关系，这种关系存在于都市生活持续的创造性的综合作用之中。我们所想象的软城、幻象的软城、神话的软城、抱负的软城、噩梦的软城，都与人们能在统计数据的地图上，有关城市社会学、人口统计学和建筑学的专著中所能找到的硬城一样真实，也许更加真实。

然而，城市的坚硬事实却有一种大而清晰、蛮横残忍的倾向。一百年前，这些都是骇人听闻的贫穷的事实，被亨利·梅修、查尔斯·布斯，稍后又在美国被雅各布·里斯等外部观察者冷酷无情地记录下来。今天，纽约压倒一切的生活事实即是大街上酝酿着的暴力现象，就算这没有发生在伦敦。是啊，贫穷和暴力明显相关：两者都取决于人们对陌生人的态度。前者因冷漠而生，后者因仇恨而盛，冷漠和仇恨的感情虽不一样，但都是同根生的。如果一

座城市居然能让你与你自己离异，那它把你与其他人生活拆散的力量就不知道更强大多少，那你沉浸在你自己脑海中无法进入的私人社区的程度也不知有多深了。

1972年10月，暮色早早地在伦敦城上空晦暗下来，这时，一个十九岁的男孩跨步走出了林荫大道的纳许屋，这是由德西莫斯·伯顿精心设计的一条通向白金汉宫的引道。在此之前，这男孩一直在当代艺术学院看电影，感到无聊，很想抽烟。就在当代艺术学院的外面，有一排宽宽的阶梯，光线微弱，树木掩映。男孩子走出来，到这儿抽烟。适逢秋老虎，夜里很热，林荫大道上熙来攘往，有散步的情侣，也有从旅馆吃完晚饭出来的游客。电影散场时，当代艺术学院涌出来的人群错以为男孩子的身体是一个麻醉品吸食过度的吸毒者或者一个横卧街头的醉鬼。这种景象人们在皮卡迪尼大道上经常可以见到。可是，放在这儿就格格不入了，在这条打扫干净、精心管理的凯旋大道上，这成了一个很不协调的污点。

男孩子倒是活下来了，但他已终身残废。据他说，两名男子从楼梯一侧向他冲来，一人用手堵住他的口，另一人用膀子勒住他的脖子，用一把刀刃为2.2英寸宽的削笔小刀，把他的脊髓割断了。整个遭遇具有可怖的外科手术的精确特征。没人抢走任何东西。两个男人都是素不相识的陌生人。

有谣言提到一个名叫“妒忌帮”的帮派。媒体显然因为害怕有人“学样”，照此犯罪，所以基本没有报道他们对陌生人展开的似乎没有动机的野蛮袭击。有了“妒忌帮”，谁不会成为牺牲品呢？你有车，有女友，有一套新西装，有香烟，脸上甚至还挂着微笑，他们就会从黑暗中向你袭来。他们下手的地方往往会选在最优雅，也

最波澜不惊的城区。他们以貌“袭”人：凡是貌似家道殷实者、运气不错者或幸福快乐者，他们都会对之动手。他们不像大多数行凶抢劫者那样，因手头拮据而急于搞钱，而是啥也不说，啥也不拿，拿走的只是你的生存权利。你就像战争中的士兵一样，因为穿错了军装死去或惨遭杀害。男孩子何错之有？是因为穿错了衣服？还是因为表情不对？还是仅仅因为他去了有文化素养的中产阶级常去的一个不把外人放在眼里的地方？很清楚，过去几年中，你如果在这座城市的“玩乐和娱乐”地带，你就最容易遭到行凶抢劫者的侵害。在纽约，百老汇和广场大酒店都是臭名昭著的危险地点，而在伦敦，滑铁卢周围地区，包括南岸的艺术中心和老维克剧院，无端暴力袭击的记录达到了最高。人们一般假定，在这些地方，人们兜里有钱，酒足饭饱，看戏听歌之后，往往会软不遑遑，很容易成为小偷的猎物。但是，另外自有一种更为令人恐怖的解释：即受害者被选中，只是因为他们很开心，玩得很痛快，而且，也许妒忌与贪婪相比，是一种更为强烈的暴力动机。我们在城市的人与人之间，群体与群体之间，把我们自己分隔得太远，已经把仇恨变成了一种轻而易举就能得到的情绪。这种情绪在我们心中产生，就与某种无意识中患上的疾病症状，来得同样轻松、同样阴险。

一天下午，我从伦敦地铁牛津广场站出来，只见阶梯人群中一个男子在发疯：“操你们……这些混账王八蛋！”他大声喊叫着。我们跋涉而过，他的话在铺设了宛似厕所瓷砖的地铁中一遍遍地响着。他身穿一套齐整的城市西装，一只粉红色的手里拿着一张整整齐齐地折叠起来的整齐报纸。他的手指甲贴肉剪去。令人吃惊的是，谁都不感到吃惊：人群稍稍加快步伐，一两个人转过脑袋，飞快地做一个鬼脸，如此而已。我想，我们大家都知道，我们的脉搏

也都能感觉出，让这个正在诅咒我们的人受到煎熬的那种幽闭恐惧症和敌意都是怎么回事。我们在内心互相诅咒。高峰时间谁会
对同胞产生爱情呢？我是不会的。我估计，针对城市暴力的最佳
保险方案，就是我们大多数人都要退缩一步，不去接触陌生人。我
们不想互相触碰，也不想那么接近别人，去呼吸他人生活中的臭
味。在拥挤的地铁中用手去乱摸少女的行凶抢劫者和男子则是一
个例外。但如果我们对人群中的陌生人感到厌恶，却不表现出来，
最后打破了那道肉体禁锢的障碍，谁知道大街上和大地下会闹出
什么样的事来呢。

我这么写着时，查令十字街站拱门下的液体剧院正在进行表
演，这是那种可以触触摸摸、亲身体验的“参与性”剧院，带领观众
玩游戏，互相探索对方的身体。对都市人来说，这是一种令人愉
悦、温文尔雅、费用适中的疗法，但表面上看，却显得很奇怪。毕
竟我们在人群中花去了太多的时间：我们总是在摩肩接踵，我们的
手总是在互相刮擦。在土地和空间价值始终危险增长的社会里，
我们的隐私领域已然剥蚀。小公寓和人群密集的交通线路——火
车、人行道、电梯、超市走道等——组成的现代城市逼使我们脸
贴脸地生活在混乱之中。很明显，我们需要重新学习如何和睦地
相互触碰，我们也做好了准备，进行这样一种很简单的人性操练，
花钱出去过夜（在去查令十字街的路上，在地铁与更多的人擦身
而过）。触碰而无暴力，触碰而无恶心之感——也无性欲激情——
这种触碰能力已经受到威胁，可能濒临绝种，只是在邂逅小组和
实验戏剧秀的温床条件下才得以保存，至少对都市中产阶级来说
是如此。要想办到这一点，我们不得不戴上面具，装模作样，让
精神病学古鲁或赤裸着胸脯、梳着非洲式发型、一身而兼演员和
经理二任

的人哄着骗着这么去做。

在城市,我们都有充分的理由害怕生人。谋杀和斗殴的高发率本身并非都市拥挤的特有症状。西威尔士某个遥远、人口密度很低的乡村地区如卡迪根郡,在人均谋杀数字方面,与伦敦相比势均力敌还绰绰有余。但在乡村地区,绝大多数暴力犯罪的受害者都认识凶手(实际上很可能还是凶手之夫、之妻)。在城市,杀人犯和抢劫犯从无人问津的黑暗中冒出来,没人认得他们的脸,他们的动机藏而不露。在一座城市中,你会被陌生人认识、妒忌并仇恨。反过来,你也能产生城市在居住者身上唤起的那种过于夸大,像歌剧里表达的那种情感。都市恐怖主义者、拦路强盗、“妒忌帮”分子、愤怒突击队员^①、气象员^②等,都是终极的丑陋的表演者,上着油彩,摆出夸张的姿势,但谢天谢地,他们上演的戏剧对我们大多数人来说,都只在脑海中发生,都只是大脑中的一个脚本,我们之中很少有人会疯狂糊涂、不顾一切地把其中的内容表演出来。

我在伦敦住的是一幢五层楼房,建在坚固而又排场的雉堞上。其建造之时,正值维多利亚时期中产阶级家庭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一种制度,这时,中产阶级家庭的房屋反映了这个阶级的暴富及其豪华的地位(且不提其神圣的等级)。空间的利用简直就是慷慨得一掷千金:高高的天花板,宽阔的过道和楼道,门廊的廊柱是大理石制的,光是门廊,就能舒舒服服地装下一幢独门独户的现代公寓。这幢房子原来曾是一个人人都工作的社区。前门有造访者,还有手艺人,他们拉一拉路边的铃绳,铃声可以一直传到地下室。

① 即 The Angry Brigader,指英国的共产党战斗小组,曾于1970年和1972年间在英国进行了一系列炸弹袭击。——译注

② 即 the Weatherman,根据维基百科,这是美国的一个极左组织,1970年代在美国很活跃。——译注

这家人家就像大英帝国的一个模范家庭，靠仆人的劳动而生活，这些仆人干着苦活，“在楼梯下面”拥挤的房间睡觉。但是，20 世纪以其小型家庭，大规模个人财富机会的减少，空间价值的暴涨，昂贵得多的劳动成本，早已把作为一个有机结构的房屋摧毁了。这幢房子从横向和纵向两个方面被切割成一大堆乱七八糟的生活空间，有的空间是许多房间，有的空间则是一块大得刚好放张床的地板。我们之中没有一个人是按比例生活的。我们在巴洛克式宏伟的厅堂和过道下都变得十分渺小。有是有陌生人，但不在大街上，不在广场对面，而就在紧隔壁（甚至生人就在你自己房间）。这幢房是围绕着一口楼梯井建造的——构成了一道光线和空气的深邃方柱，原本是想把它作为一个呼吸器官，让房子自身四合的氛围通过它来进行呼吸。现在，它所起的作用不过是让陌生人互相之间发生怪异的并置。它传达的是人们并不想要的亲密之感，隐私的景象，隐私的声响，这些都加重了人们的疑心、困窘和愤懑。

凌晨一两点钟，我醒了过来，听见一个少女达到性高潮的声音，深深的欣悦的尖叫声，但却与我毫无关系。我能听见她男人的叹气声，声音近得好像我和他就睡在同一床被子里。还有一个晚上，一台电视在播放一场深夜秀，很响的声音从敞开的窗户里发出来。还有一次，一个女人在哭泣，发出一连串很可怜的不连续的打嗝声。一个男人——我能听见他的脚在光光的地板上走动，发出“啪”、“啪”的声响——说：“闭嘴！你他妈的干吗还不闭嘴？”接着是成夜成夜大开玩笑的声音：有人嘟嘟囔囔，像一个牧师迅速走过一间私人办公室，紧接着是一阵鼻音很浓的哄堂大笑，还夹杂着喊叫声。这种常规反复不断地进行着。我独自睡着了，耳朵里残留着澳大利亚人的声音。

楼梯井对过那间公寓由一群饶舌的人占据着，他们之中大多数都会穿堂而过。如果觉得中意，有时也会一掠而过。我没法把他们的脸——更不消说把他们的姓名——跟夜里的吵嚷声对上号。他们的信件来了之后，就在邮箱里弄得湿漉漉的，变得陈旧不堪。我们共用一个前门，仅此而已。那边那个女孩，脸长得像一块布丁面团，穿件褴褛的两件套，不会就是昨夜心荡神驰、性欲达到功德圆满的同一个女孩吧？也许是吧。这儿，关键就是不像：他人的生活都是不协调的碎片，而你玩的就是脑袋—肉体—和一大腿。只有根据前后一致的行为，把所有的细节都对上号，才能了解陌生人，让他们的生活出现一种你能同情并能理解的模式。只要他们继续保持这种样子，不成熟，生活中好像没有什么计划，他们就像鬼魅一样：对付他们最简单的方式，就是把他们编织进一片妄想狂的幻象之中。因此，寂寞的老人——还不仅仅是在城市——会把他们周围碎片般的活跃生活想象成一种步调一致的密谋，充满阴险的巧合。

在城市生活，等于是在一个互为生人的社会中生活。你得凭暗示和幻想来行动，暗示和幻想是城市生活的移动性和赛璐珞性质赋予给你的。你让自己暴露，同时让别人把你暴露在碎片、孤立脱节的信号、赤裸裸的不相连贯的手势、丛林的喊叫声和耳语声之下，你想解开这些东西的意义，以及它们之间的一致性，但它们抗拒你的努力。我们这些都市居住者生活世界的标志就是旁边一张桌上的人（“太野蛮了，那个男人。她到塞舌尔去了。”突然大声来了这么一句，打断了本来的悄悄话声），只在大街上被人瞟了一眼，戴着圆顶硬礼帽，手提一把弓锯，就再也没见到的某个男子，以及住在通风井对边沉浸在性高潮中的那个女孩。大脑中有太多的东

西在发生,知道而能固定下来的东西却又太少。信号、风格、快速而又高度常规化通讯的系统,这都是一座大城的生命之血。“妒忌帮”得道之日——这时,我们失去了对都市生活语法的控制——就是这些系统崩溃之时。城市,我们伟大的现代形式,是柔性的,它顺从地接受了令人目眩,而且好色淫荡的种种生命、梦境和阐释。但正是这种让城市成为人类身份伟大解放者的可塑性特征,却使之特别易受精神变态和极权主义噩梦的伤害。如果城市按照柏拉图理想,是人类理智及其自身与他人社会感的最高体现,城市也可以是人类惊恐、人类妒忌、人类憎恨陌生人和人类冷漠的暴力及低现实主义的表现。要把人“撂倒”在城市是很容易的,城市之大、之无名、之缺乏明晰的社会制裁,都好像给这种行为颁发了一种特许证,而在任何乡村,这种行为早就会在萌芽状态就给扑灭。正如城市是你能选择进行社会交往之地,城市也是你能“扔掉”不要的朋友、旧情人、你家庭中比较迟钝的成员、少数族群、移民,事实上凡是不合你口味、不合你这个阶级口味的所有人的地方。行凶抢劫者会从黑影中钻出来,根据受害者模糊的衣服轮廓,独独挑中他,把他撂倒在地。在城市中,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改变身份,就像狄更斯洋洋得意地在他小说中一而再、再而三地证明的那样,他小说的非连续性对瞬时恶棍和瞬时英雄一视同仁,不偏不倚。城市生活的俗艳和戏剧化性质常常流于闹剧。我在本书中的目的,是对这部闹剧的情节及其影响进行调查,考察一下现代城市的性格特征,希望我们能更好地理解城市对我们做了什么,城市又是如何改变了我们的生活、思想和感情作风的。

第二章

闹剧之城

这些爱慕虚荣、傲慢专横的男人想干什么？他们只是在所有高山之上和地球大气的云端之上建造了这块高大的块体，他们怎么能指望把它抬高，用它来反对上帝呢？

圣奥古斯丁论巴比伦，《上帝之城》（第十五卷）

城市始终都是希望的体现，是郁积的负罪感之源泉：一个人们竞逐，却发现徒劳无益，缺乏内容，具有毁灭性的梦境。我们当前对城市反感的情绪其实并不新鲜。我们习惯了寻找乌托邦，却发现我们创造了地狱。我们习惯了凝视美国，规划我们的未来，而在美国，城市却被广泛认为是屎囊尿袋，国家不得不扛在肩上，以赎清城市的罪孽。广播、电视、杂志、大学等举办各种讲座时，发出“urban”^①这个词的发音，用的都是那种连大气都不敢出的悔罪的腔调，好像犯了什么错似的，接着就语调平板地跟上两个谓语，“问题”和“振兴”。在这种毫无意趣的场合，很清楚的是，这些问题无法得到真正的解决，而复兴的想法不过是一种空洞的虔诚态度，一

① 英语，都市。——译注